

股票代碼：172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88號六樓
電話：(02)2542-223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6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66
(七)關係人交易	66~68
(八)質押之資產	6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6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9
(十二)其 他	7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7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74
3.大陸投資資訊	74~75
(十四)部門資訊	75~7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康信鴻



日 期：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肥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肥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肥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採用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無形資產；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無形資產減損評估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所述，台肥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七日取得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海公司)控制權，並於該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品牌商標。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而衡量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品牌商標是否減損，有賴對台海公司(現金產生單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以決定可回收金額。因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涉及管理當局對產業狀況及台海公司未來營運成果等之預估，該預估一旦改變，將影響可回收金額而可能產生減損損失。因此，將台肥集團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集團管理階層對商譽未來五年之可回收金額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是否合理評估，並經適當之權責主管覆核；公司管理階層覆核財務報導相關之揭露，當辨認減損損失時，是否及時並適當反映於財務報告；另委託內部評價專家以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預測方法和折現率之適切性，並委託外部鑑價專家協助評估；依據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驗證該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並針對該公司管理階層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折現率、毛利率等主要參數進行專業評估。

其他事項

上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上述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10,048,780千元及9,538,520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3.15%及12.69%；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093,334千元及622,846千元，占稅前淨利之36.91%及33.96%。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台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肥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廿四))	\$ 3,441,058	5	2,266,220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廿四))	\$ 32,000	-	35,000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廿四))	1,806,574	2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八)及(二十))	167,607	-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廿四))	100,764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四))	1,932	-	458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五)及(廿四))	-	-	2,182,015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四)及七)	777,368	1	1,218,032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六)及(廿四))	189,152	-	31,84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八)及(廿四))	651,039	1	556,01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六)、(二十)及(廿四))	1,098,678	1	1,533,348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92,588	-	127,27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	-	6	-	2310 預收款項	4,482	-	241,96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七)及(廿四))	13,733	-	31,37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3,280	-	53,126	-
130X 存貨(附註六(八))	2,815,863	4	1,839,122	2	流動負債合計	1,980,296	2	2,231,866	3
1410 預付款項	538,666	1	364,416	-	非流動負債：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廿四))	3,742,192	6	5,918,160	8	負債準備—非流動	223,648	-	223,64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498	-	26,315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7,218,478	10	7,014,086	9
流動資產合計	13,749,184	19	14,192,823	18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二))	15,799,704	21	16,173,803	22
非流動資產：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4,247	-	112,063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廿四))	1,764,692	2	-	-	存入保證金	280,398	-	308,973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及(廿四))	-	-	29,53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636,475	31	23,832,573	3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廿四))	30,729	-	-	-	負債總計	25,616,771	33	26,064,439	3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及(廿四))	-	-	546,899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八))：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九))	10,157,635	13	9,612,678	13	股本	9,800,000	13	9,800,000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	13,823,376	18	13,744,278	19	資本公積	2,243,635	3	2,232,791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二))	35,155,383	47	34,920,398	47	保留盈餘：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三))	146,486	-	234,595	-	法定盈餘公積	2,963,022	4	3,683,109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193,630	-	209,017	-	特別盈餘公積	31,234,687	41	31,449,960	42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六)、(二十)及(廿四))	207,880	-	313,860	-	未分配盈餘	3,228,945	4	1,961,271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廿四)及八)	49,625	-	52,382	-	其他權益	1,312,657	2	(34,679)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十四))	1,108,012	1	1,180,739	2	權益總計	50,782,946	67	49,092,452	6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085	-	119,691	-					
資產總計	62,650,533	81	60,964,068	8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6,399,717	100	75,156,891	100
	\$ 76,399,717	100	75,156,891	100					



董事長：康信鴻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十五)、(二十)及(廿一))	\$ 12,215,092	100	11,658,98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八)、(十六)、七及十二))	(9,462,743)	(77)	(9,057,761)	(78)
5900 營業毛利	2,752,349	23	2,601,225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六)、(廿二)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82,248)	(2)	(269,381)	(2)
6200 管理費用	(1,103,590)	(9)	(1,021,63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0,009)	(1)	(82,267)	(1)
	(1,465,847)	(12)	(1,373,287)	(12)
6900 營業淨利	1,286,502	11	1,227,938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三))	156,797	1	198,55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五)、(十)、(廿三)及十二)	428,707	3	(208,886)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三))	(417)	-	(55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78,031	9	617,003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63,118	13	606,115	6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949,620	24	1,834,053	1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668,301)	(5)	(214,927)	(2)
本期淨利	2,281,319	19	1,619,126	1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185)	-	(39,15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57,300	2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735	-	6,28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385	-	6,65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1,235	2	(26,2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42)	-	(5,52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49,729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31,657	3	(812,515)	(7)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3,324)	(1)	138,575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6,391	2	(629,733)	(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17,626	4	(655,952)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98,945	23	963,174	8
8610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2,281,319	19	1,619,126	14
87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2,798,945	23	963,174	8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3		1.6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2		1.6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變動			其他權益項目	
				未分配盈餘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變動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普通股											
\$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3,590,309	286,015	37,559,433	532,135	-	62,919	595,054	權益總計	50,187,278
-	-	-	-	1,619,126	1,619,126	-	-	-	-		1,619,126
-	-	-	-	(26,219)	(26,219)	(679,462)	-	49,729	(629,733)		(655,952)
-	-	-	-	1,592,907	1,592,907	(679,462)	-	49,729	(629,733)		963,174
-	-	-	-	(2,058,000)	(2,058,000)	-	-	-	-		(2,058,000)
-	-	-	(2,030,304)	2,030,304	-	-	-	-	-		-
-	-	-	(110,045)	110,045	-	-	-	-	-		-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1,449,960	1,961,271	37,094,340	(147,327)	-	112,648	(34,679)		49,092,452
-	-	-	-	105,060	105,060	-	946,293	(112,648)	833,645		938,705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1,449,960	2,066,331	37,199,400	(147,327)	946,293	-	798,966		50,031,157
-	-	-	-	2,281,319	2,281,319	-	-	-	-		2,281,319
-	-	-	-	3,935	3,935	256,391	257,300	-	513,691		517,626
-	-	-	-	2,285,254	2,285,254	256,391	257,300	-	513,691		2,798,945
-	-	161,913	-	(161,913)	-	-	-	-	-		-
-	-	(882,000)	-	(1,176,000)	(2,058,000)	-	-	-	-		(2,058,000)
-	-	-	(215,273)	215,273	-	-	-	-	-		-
-	10,844	-	-	-	-	-	-	-	-		10,844
\$ 9,800,000	2,243,635	2,963,022	31,234,687	3,228,945	37,426,654	109,064	1,203,593	-	1,312,657		50,782,946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迴轉自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期初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請詳閱後面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49,620	1,834,05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13,442	732,513
攤銷費用	83,469	84,560
預期信用損失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32,071	-
利息費用	417	555
利息收入	(83,109)	(83,575)
股利收入	(51,483)	(43,5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078,031)	(617,00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815	(79,37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損失	(754,449)	24,569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	(21,78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1,867	31,715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5,424)	26,6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1,508	8,731
投資性不動產轉列費用	-	861
處分投資利益	-	(24,562)
捐贈費用	231,880	241,38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36,027)	281,6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57,304)	334,476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434,670	(227,467)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7,110	(18,966)
存貨增加	(239,990)	(37,523)
預付款項增加	(174,250)	(117,98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3,431)	(23,246)
長期應收款減少	105,980	71,6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7,215)	(19,077)
合約負債減少	(49,059)	-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474	(6,466)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440,664)	320,198
其他應付款增加	108,676	54,004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20,816)	61,20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54	17,18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001)	(21,449)
遞延貸項減少	(374,099)	(410,8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77,335)	13,8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04,550)	(5,248)
調整項目合計	(1,540,577)	276,4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09,043	2,110,453
收取之利息	83,639	83,124
收取之股利	739,069	474,035
支付之利息	(417)	(555)
支付之所得稅	(352,149)	(67,7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79,185	2,599,356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10,00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12,11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7,927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205,30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311,78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52,68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4,088)	(449,3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2	132,26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4,528	(96,048)
取得無形資產	(4,500)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575,117)	(1,293,56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270,109	68,47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178,725	1,333,15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078	-
喪失子公司控制力之現金影響數	-	(40,1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2,170	664,0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000)	(11,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8,575)	(7,151)
發放現金股利	(2,058,000)	(2,058,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89,575)	(2,076,15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058	(5,8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74,838	1,181,3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66,220	1,084,8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41,058	2,266,220

董事長：康信鴻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八十八號六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各種無機、有機化學肥料及各種化學品之製造、銷售暨不動產開發租售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部分合約允許客戶退貨，過去係於能合理估計退貨且其他收入認列條件亦滿足時認列收入。若無法合理估計退貨，將遞延至退貨期失效或可合理估計退貨時始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該等合約之收入。合併公司依合約估計退貨之相關退款負債及待退產品權利係單獨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預收房地款

對於預收對價，現行準則並未規定是否需設算利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規定預收款項應評估是否有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以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前述預收對價應非屬合約對價之重大組成部分，預期不會對合併公司造成重大影響。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167,607	167,607	-	216,666	216,666
預收款項	172,089	(167,607)	4,482	241,964	(216,666)	25,298
負債影響數		<u>-</u>			<u>-</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度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調整項目：			
合約負債減少	\$ -	(49,059)	(49,059)
預收款項減少	(69,875)	49,059	(20,8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影響數		\$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2,266,220	攤銷後成本	2,266,220
債務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1)	2,040,7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040,761
	備供出售(註2)	29,531	攤銷後成本	30,305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3)	141,2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1,25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	546,8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84,830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4)	1,910,429	攤銷後成本	1,910,429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5,970,542	攤銷後成本	5,970,542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時，該等金融資產(含基金)係分類為備供出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以使合併公司可於正常營運過程中出售以滿足流動性需求，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時，依該號公報第4.1段規定，應於初始適用日強制該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2,040,761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15,762千元及增加15,762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時，該等債務工具投資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評估該等債券投資之經營模式，其主要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由於過去持有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且未來亦將持續依此目的持有，因此，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將其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937,931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增加848,633千元及增加89,298千元。

註4：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時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 39期初數	\$ -	-	-	-	-	-
加項—債務工具投資：						
自備供出售轉入	-	2,040,761	-	-	15,762	(15,762)
合計	\$ -	2,040,761	-	2,040,761	15,762	(15,7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2,758,445	-	-	-	-	-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937,931	-	89,298	848,633
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基於分類條件規定之重分類	-	(2,040,761)	-	-	-	-
重分類至攤銷後成本	-	(29,531)	-	-	-	-
合計	\$ 2,758,445	(2,070,292)	937,931	1,626,084	89,298	848,6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IAS 39期初數	\$ 10,147,191	-	-	-	-	-
加項：						
自備供出售轉入	-	29,531	774	-	-	774
合計	\$ 10,147,191	29,531	774	10,177,496	-	774

金融資產已被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及尚未重分類之過渡期間應認列之公允價值損益如下表：

	民國107年度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29,522
若未重分類民國107年月至月應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	(9)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1,359,669千元及251,657千元；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約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而針對合併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預計上述改變，目前尚無重大之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9.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及不動產租賃、加油站經營等業務	100 %	100 %	
本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	100 %	
本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	100 %	100 %	
本公司	TAIFER (CAMBODIA) CO., LTD.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100 %	100 %	
本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	100 %	
本公司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製造及批發	100 %	100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飲料及化妝品之批發買賣業	- %	- %	註1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	100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不動產租賃業	100 %	100 %	

註1：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辦理清算程序，其相關法定程序，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完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應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2) 放款及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5) 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合約義務金額；及(b)原始認列金額減除依收入會計政策認列之適當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八)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商品、待售房地及在建房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但未實現損失之消除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物 | 33~60年 |
| (2)機器設備 | 3~40年 |
| (3)運輸設備 | 3~15年 |
| (4)辦公及其他設備 | 3~15年 |

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裝潢工程等其他項目	3~15年	一般生產設備	3~15年
建物、倉庫、堆儲場	16~60年	儲槽、供電設備等	16~40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與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承租人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電腦軟體 5年

(2)專利權 7~8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肥料產品等於市場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土地開發及房地銷售

合併公司開發及銷售住宅不動產，且經常於興建期間或之前預售不動產。合併公司係於對不動產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因合約限制，該不動產對合併公司通常不具其他用途，然而，將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後，合併公司始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因此，合併公司係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收入係依合約協議之交易價格衡量。若係銷售成屋，大部分情況下，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時可收取對價，少數情況下，依合約協議可遞延支付帳款，但遞延期間不超過十二個月。因此，不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影響。若係預售不動產，通常於簽訂合約至不動產移轉予客戶之期間分期收取款項，若合約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於該期間依建案之專案借款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調整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時則認列利息費用及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不動產移轉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商品銷售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歷史經驗以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①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②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③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④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⑤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客戶訴怨狀況、歷史經驗以及任何會影響之因素合理估計可能會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退回及折讓。

(2)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用計基礎認列。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除退休金計畫以外，另有長期員工福利。其淨義務係以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按員工當期或過去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現現值，減任何相關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衡量。折現率則採到期日與合併公司義務期限接近之於報導日的利率。所有精算損益於產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邀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並未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商譽之減損估計

商譽減損之評估依賴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股權價值金額等，所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毛利率及現金基礎下之收益等有關之假設，且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涉及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

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則由合併公司投資處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廿四)，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	\$ 4,476	4,776
支票及活期存款	568,244	885,424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2,868,338	1,376,020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441,058</u>	<u>2,266,220</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並依其到期日是否超過一年來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742,192	5,918,16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9,625	52,382
	<u>\$ 3,791,817</u>	<u>5,970,542</u>

- 2.合併公司上述金融資產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107.12.31
\$ <u>1,806,574</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四)。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0,764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64,692
合 計	<u>\$ 1,865,456</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分別列報於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51,483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一日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期收回股款計15,00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期收回股款計2,927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未處分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 3.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國外債券投資	\$ 30,729
減：備抵損失	-
合 計	<u>\$ 30,729</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 2.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五)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106.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股票	\$ 141,254
基金受益憑證	2,040,761
小 計	<u>2,182,01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債券投資	29,5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股票	546,899
合 計	<u>\$ 2,758,445</u>

- 2.合併公司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融商品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分別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二)、(三)及(四)。
- 3.合併公司所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具高度不確定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計40,000千元。
- 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計12,683千元。
- 6.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經合資協議投資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匯出股款150,000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四)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

8.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07.12.31	106.12.31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商品	\$ 186,462	31,848
應收房地票據	2,690	21,331
	<u>\$ 189,152</u>	<u>53,179</u>
應收票據	\$ 189,152	31,848
長期應收票據	-	21,331
	<u>\$ 189,152</u>	<u>53,179</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商品	\$ 1,100,907	1,533,348
應收房地款	271,231	362,69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63,351)	(70,161)
減：備抵損失	(2,229)	-
	<u>\$ 1,306,558</u>	<u>1,825,877</u>
應收帳款	\$ 1,098,678	1,533,348
長期應收款	207,880	292,529
	<u>\$ 1,306,558</u>	<u>1,825,87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含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93,078	0%~0.01%	141
逾期30天以下	5,379	0%~0.56%	799
逾期31~60天	3,757	0%~0.89%	416
逾期61天以上	4,344	0%~1.09%	873
	<u>\$ 1,306,558</u>		<u>2,229</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30天內	\$ 6,983
31~60天	2,828
61天以上	<u>59,661</u>
	<u>\$ 69,472</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銷售房地所產生之應收房地款總額為273,921千元，其中包括因分期付款銷售所產生之應收款271,231千元及應收票據2,690千元，預期107及108年度以後分別收回26,036千元及248,885千元。

上述應收房地款273,921千元之中，有273,921千元係以所出售之房地及本票作為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合併公司。

(七)其他應收款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應收款	\$ 331,010	348,650
減：備抵損失	<u>317,277</u>	<u>317,277</u>
	<u>\$ 13,733</u>	<u>31,373</u>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317,277	<u>317,277</u>	<u>-</u>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u>-</u>		
期初餘額(依IFRS 9)	<u>\$ 317,277</u>		

註：兩期期末餘額均與期初餘額相同。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七；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八)存貨、在建房地、待售房地及預收房地款

	<u>107.12.31</u>	<u>106.12.31</u>
存 貨		
原 料	\$ 1,223,087	1,092,561
製成品	650,895	539,136
商 品	<u>3,760</u>	<u>6,054</u>
	<u>\$ 1,877,742</u>	<u>1,637,751</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106.12.31
<u>在建房地</u>		
新竹市土地開發案	\$ 644,783	-
其 他	91,997	-
	<u>\$ 736,780</u>	<u>-</u>
<u>待售房地</u>		
R5住宅開發案(日升月恆)	\$ 201,341	201,341
其 他	-	30
	<u>\$ 201,341</u>	<u>201,371</u>
<u>預收房地款</u>		
R5住宅開發案(日升月恆)	<u>\$ 76,212</u>	<u>117,171</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714,869千元及8,184,041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分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1,327千元及6,707千元，並已列報銷貨成本。另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去化庫存認列存貨回升利益2,921千元及存貨跌價損失713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因部份投資性不動產之用途變更，而予以轉列存貨，請詳附註六(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無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u>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u>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10,048,780	9,538,520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59,020	74,158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835	-
	<u>\$ 10,157,635</u>	<u>9,612,678</u>
<u>個別不重大之合資</u>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u>\$ -</u>	<u>-</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7.12.31	106.12.3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50.00 %	50.00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7.12.31	106.12.31
流動資產	\$ 7,407,740	7,502,494
非流動資產	16,754,241	16,935,494
流動負債	(2,851,338)	(2,476,055)
非流動負債	(681,275)	(2,525,920)
淨資產	<u>\$ 20,629,368</u>	<u>19,436,01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10,106,777	9,577,196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10,522,591</u>	<u>9,858,815</u>
	<u>\$ 20,629,368</u>	<u>19,436,011</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 10,833,406</u>	<u>9,656,637</u>
本期淨利	\$ 2,309,451	1,323,622
其他綜合損益	9,471	12,564
綜合損益總額	<u>\$ 2,318,922</u>	<u>1,336,18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1,220,853	715,439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098,069</u>	<u>620,747</u>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u>\$ 901,413</u>	<u>798,667</u>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經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轉投資設立於開曼群島之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TR控股公司)51%之股權，並透過其轉投資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旭昌公司)100%之股權，該公司從事電子級化學品之製造與銷售。依據合資協議約定內容，TR控股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均採三分之二以上之多數決模式決議，且日常營運及管理皆由另一方股東指派之總經理負責，故本公司對TR控股公司及旭昌公司並未具有控制能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另相關破產及訴訟說明，請詳附註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另因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使得持股比例降至33.33%；且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八月進行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後，導致喪失控制力。爰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自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起終止將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本次產生之處分利益24,562千元已包含於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對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與約當現金(含增資款168,260千元)	\$ 208,3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211
其他流動資產－非流動	1,58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1,048)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 217,705</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638,943	3,120,068	9,255,420	75,474	392,567	1,090,856	17,573,328
增 添	-	12,284	97,184	1,991	8,487	691,271	811,217
處 分	-	(14,104)	(31,785)	(4,458)	(11,417)	-	(61,764)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15,942)	(424)	-	(1,441)	-	(17,8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	-	-	1
內部轉移	-	533,689	324,979	12,685	33,538	(874,202)	30,68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638,943</u>	<u>3,635,995</u>	<u>9,645,374</u>	<u>85,693</u>	<u>421,734</u>	<u>907,925</u>	<u>18,335,66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6,192,381	3,228,803	9,025,621	66,627	387,396	1,145,638	30,046,466
增 添	1,194	9,608	128,023	8,390	4,134	297,906	449,255
處 分	(29,195)	(4,409)	(8,250)	(1,520)	(2,436)	-	(45,810)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2,525,437)	(196,399)	(24,472)	-	(9,190)	-	(12,755,498)
重 分 類	-	(3,827)	(729)	(552)	(1,252)	-	(6,3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50)	(25)	(8)	(70)	-	(1,053)
內部轉移	-	87,242	135,252	2,537	13,985	(352,688)	(113,67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638,943</u>	<u>3,120,068</u>	<u>9,255,420</u>	<u>75,474</u>	<u>392,567</u>	<u>1,090,856</u>	<u>17,573,32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618,612	2,948,102	46,927	126,604	88,805	3,829,050
本期折舊	-	102,320	596,614	7,609	29,186	-	735,729
處 分	-	(13,508)	(30,893)	(4,067)	(10,989)	-	(59,457)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6,519)	(400)	-	(929)	-	(7,8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	-	-	1
內部轉移	-	(19,334)	28,930	5,217	-	-	14,81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u>681,571</u>	<u>3,542,353</u>	<u>55,687</u>	<u>143,872</u>	<u>88,805</u>	<u>4,512,28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594,344	2,463,205	43,642	109,054	82,820	3,293,065
本期折舊	-	92,266	569,564	7,889	27,351	-	697,070
處 分	-	(3,855)	(7,664)	(1,386)	(2,143)	-	(15,048)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63,667)	(1,817)	(15,601)	(7,287)	-	(88,372)
重 分 類	-	(128)	(178)	(164)	(288)	-	(7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8)	(23)	(3)	(47)	-	(421)
內部轉移	-	-	(74,985)	12,550	(36)	5,985	(56,48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u>618,612</u>	<u>2,948,102</u>	<u>46,927</u>	<u>126,604</u>	<u>88,805</u>	<u>3,829,050</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3,638,943</u>	<u>2,954,424</u>	<u>6,103,021</u>	<u>30,006</u>	<u>277,862</u>	<u>819,120</u>	<u>13,823,376</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3,638,943</u>	<u>2,501,456</u>	<u>6,307,318</u>	<u>28,547</u>	<u>265,963</u>	<u>1,002,051</u>	<u>13,744,278</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16,192,381</u>	<u>2,634,459</u>	<u>6,562,416</u>	<u>22,985</u>	<u>278,342</u>	<u>1,062,818</u>	<u>26,753,401</u>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因部份土地完成重劃且計劃變更為租賃使用，經報備董事會同意後，予以轉列19,165,912千元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 2.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8,568,152	7,250,187	19,887,453	35,705,792
增 添	3,989	1,549,451	-	1,553,440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7,807	-	-	17,807
移轉至存貨	-	-	(736,750)	(736,750)
處 分	-	-	(515,660)	(515,660)
重 分 類	2,426,535	(1,137,571)	(1,287,206)	1,75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16,483</u>	<u>7,662,067</u>	<u>17,347,837</u>	<u>36,026,38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8,347,437	6,426,206	7,045,536	21,819,179
增 添	3,827	820,865	399,463	1,224,155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16,888	3,116	12,535,494	12,755,498
處 分	-	-	(93,040)	(93,04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8,568,152</u>	<u>7,250,187</u>	<u>19,887,453</u>	<u>35,705,792</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總 計
累計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6,700	41,048	607,646	785,394
本期折舊	59,288	18,474	-	77,76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7,848	-	-	7,84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03,836</u>	<u>59,522</u>	<u>607,646</u>	<u>871,00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0,424	23,509	607,646	661,579
本期折舊	18,904	17,539	-	36,44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88,372	-	-	88,37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700</u>	<u>41,048</u>	<u>607,646</u>	<u>786,394</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0,812,647</u>	<u>7,602,545</u>	<u>16,740,191</u>	<u>35,155,38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8,431,452</u>	<u>7,209,139</u>	<u>19,279,807</u>	<u>34,920,398</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8,317,013</u>	<u>6,402,697</u>	<u>6,437,890</u>	<u>21,157,600</u>
公允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99,804,921</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00,758,372</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89,504,11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因部份重劃土地完成，轉入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另因合併公司本期部份投資性不動產用途改變且經董事會同意，而予以轉列存貨項下。

已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包括南港經貿園區C3/C6/C7/C8/C9土地，均採設定地上權方式出租予他人。

1.南港經貿園區C6/C7/C8/C9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50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3,200,889千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50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分別為2,397,999千元及2,462,017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簽約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以當年度公告地價年息百分之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324,869千元及331,327千元。

2.南港經貿園區C3土地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五日與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地上權契約，其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45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14,288,705千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45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13,318,484千元及13,636,011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登記日起，承租人應按地上權登記持分面積之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百分之零點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45,009千元及48,149千元。
- (4)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應於完成設定地上權之日起9年6個月至滿10年當日，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是否再延長地上權存續年期40年，倘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選擇延長，延長後之地上權存續期間共計85年整，並另收取權利金15,000,000千元(含稅)。
- (5)承租人於簽約日前依約規定提供102央債甲5及103央甲14公債予本公司作為履約擔保品。上述公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102央債甲5公債	103央甲14公債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1,086,786</u>	<u>1,596,767</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1,030,629</u>	<u>1,614,901</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1,078,335</u>	<u>1,666,091</u>

- 3.開發中投資性不動產包括位於新竹市及南港經貿園區之C2觀光旅館案土地及商辦大樓招租案。C2觀光旅館案係分別由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協同規劃協議書，作為雙方後續簽署租賃契約之依據。

該協議書主要內容摘要如下：

- (1)本公司負責主導租賃標的物之興建事宜，並由得標廠商協助，租賃標的物建造成本由本公司負擔；雙方應協力負責於本協議書簽屬日後6年內完成租賃標的物之興建。
- (2)租賃契約自起租日起算共計20年，承租人得依租賃契約享有續租10年之優先承租權。於租賃期間屆滿或租賃契約終止後，承租人應以租賃標的物當時之狀況返還點交予本公司。
- (3)承租人自租賃標的物之開始營運日起應給付租金於本公司，租金以保證租金及抽成租金孰高者收取：保證租金於租金起算日起按月支付，且每滿週年按前一週年之保證租金上調1%，抽成租金係按該目的事業當月份之總營業額之16%計算。
- (4)承租人不得將本協議書及租賃契約之相關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C2商辦大樓招租案由東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日簽訂不動產租賃契約，本公司負責興建辦公大樓並將該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租予東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自雙方完成點交租賃標的物起算20年。

C2飯店暨辦公大樓開發案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取得建築執照，目前正在進行連續壁、鋼結構及帷幕牆等工程作業，本期投入約1,089,574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分別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u>C6/C7/C8/C9</u>		
公允價值	\$ <u>22,746,927</u>	<u>23,025,461</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107年4月3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106年4月11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u>C2</u>		
公允價值	\$ <u>18,615,031</u>	<u>19,038,100</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107年4月3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106年4月11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u>C3</u>		
公允價值	\$ <u>32,542,935</u>	<u>32,919,880</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107年4月3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106年4月11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u>新竹</u>		
公允價值	\$ <u>8,817,650</u>	<u>8,475,168</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107年4月3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106年4月11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u>高雄</u>		
公允價值	\$ <u>17,082,378</u>	<u>16,817,630</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107年4月3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106年4月11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主要係以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予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權重皆各為50%及50%。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採用之重大關鍵假設開發利潤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07年度	106年度
C6/C7/C8/C9	18%	18%
C2	16%	15%
C3	18%	18%
新竹	16%	16%
高雄	16%	16%

除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合併公司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因地段屬工業區或其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尚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品牌商標	商譽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9,010	142,129	84,900	358,487	614,526
取得購入	900	3,600	-	-	4,50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9,910</u>	<u>145,729</u>	<u>84,900</u>	<u>358,487</u>	<u>619,02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9,010	120,929	84,900	358,487	593,326
取得購入	-	21,200	-	-	21,20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9,010</u>	<u>142,129</u>	<u>84,900</u>	<u>358,487</u>	<u>614,52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8,859	113,358	49,000	188,714	379,931
本期攤銷	151	10,591	-	-	10,742
減損損失	-	-	-	81,867	81,86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9,010</u>	<u>123,949</u>	<u>49,000</u>	<u>270,581</u>	<u>472,54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8,574	100,766	49,000	157,000	335,340
本期攤銷	285	12,592	-	-	12,877
減損損失	-	-	-	31,714	31,71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8,859</u>	<u>113,358</u>	<u>49,000</u>	<u>188,714</u>	<u>379,931</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900</u>	<u>21,780</u>	<u>35,900</u>	<u>87,906</u>	<u>146,486</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51</u>	<u>28,771</u>	<u>35,900</u>	<u>169,773</u>	<u>234,595</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436</u>	<u>20,163</u>	<u>35,900</u>	<u>201,487</u>	<u>257,986</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品牌商標及商譽係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七日因收購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海公司)50%股權產生。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品牌商標及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減損金額計81,867千元及31,715千元。台海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評估使用價值時所採用之折現率為15.54%及17.31%。造成減損之主要原因係考量台海公司未來營運狀況未如預期。

(十四)長期預付土地租金

合併公司帳列之長期預付土地租金之中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	\$ <u>1,108,012</u>	<u>1,180,739</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與交通部台中港務局簽約承租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約247.298平方公尺及合作興建台中港西八、西九號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有關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土地租賃期間每次為20年，續租至總租賃期間累計滿50年為止。
- 2.本公司於租賃土地上以預付租金方式出資，並以台中港務局名義興建西八、西九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契約存續期間免繳合建設施租金，免租年限屆滿或因故提前終止時，本公司應將租賃標的之全部設施及定著物移轉台中港務局。

上述合作興建之設施及公共道路工程總支出金額計1,500,481千元，取得之免租年限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民國一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止，本公司將工程總支出按免租期間認列租金費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長期預付土地租金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五)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二)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685,520	583,929
一年至五年	2,467,451	2,316,853
五年以上	<u>13,220,021</u>	<u>13,927,467</u>
	\$ <u>16,372,992</u>	<u>16,828,249</u>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50年。營業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521,226千元及453,040千元。無重大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設備及保養費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0,510	542,82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06,263)	(430,757)
	114,247	112,063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114,247	112,063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06,26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42,820	542,18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0,959	23,31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	1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19,243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096	19,720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	(1,376)
計畫支付之福利	(63,366)	(60,26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20,510	542,82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0,757	447,829
利息收入	3,027	4,30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4,912	(195)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20,933	33,30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3,366)	(54,48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06,263</u>	<u>430,757</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無。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7,161	18,17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770	843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1,376)
	<u>\$ 17,931</u>	<u>17,640</u>
營業成本	\$ 11,493	10,954
營業費用	6,438	6,686
	<u>\$ 17,931</u>	<u>17,640</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92,770	60,269
本期認列	4,148	32,50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96,918</u>	<u>92,770</u>

(7)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0.75%	0.75%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7,89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8,389)	8,658
未來薪資增加	8,572	(8,348)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862)	9,154
未來薪資增加	9,062	(8,81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0,961	10,374
營業費用	10,255	10,808
	<u>\$ 21,216</u>	<u>21,18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2,895千元及18,28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7.12.31	106.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	<u>\$ 9,059</u>	<u>8,153</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

1.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15,788	170,368
土地增值稅	93,466	36,470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	1,36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206	(10,483)
	<u>517,460</u>	<u>197,71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150,841	17,211
所得稅費用	<u>\$ 668,301</u>	<u>214,92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4,385</u>	<u>6,658</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u>(73,324)</u>	<u>138,57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u>2,957,608</u>	<u>1,834,053</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589,924	311,78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844)	(265)
所得稅稅率變動	65,828	-
不可扣抵之費用	48,424	41,083
免稅所得	(157,610)	(52,781)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7,900	(10,581)
未分配盈餘加徵	503	1,36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8,206	(10,483)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加之項目	35,970	(64,905)
其他	-	(291)
所得稅費用	<u>\$ 668,301</u>	<u>214,927</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477	7,252
課稅損失	71,346	807,904
	<u>\$ 78,823</u>	<u>815,156</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 105,711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95,911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126,391	民國一〇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70,864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43,350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5,447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22,641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26,549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50,044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13,704	民國一一七年度
	<u>\$ 560,612</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權益法投資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6,412,828	527,163	61,698	12,397	7,014,086
借記(貸記)損益表	(28,330)	168,962	-	13,740	154,37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50,020	-	50,020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6,384,498</u>	<u>696,125</u>	<u>111,718</u>	<u>26,137</u>	<u>7,218,478</u>
民國106年1月1日	\$ 6,420,233	532,020	176,761	83	7,129,097
借記(貸記)損益表	(7,405)	(4,857)	-	12,314	5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15,063)	-	(115,063)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6,412,828</u>	<u>527,163</u>	<u>61,698</u>	<u>12,397</u>	<u>7,014,086</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分攤製造 費用	虧損 扣抵	確定福利 退休計劃	資產減損 損失	國外營 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33,531	40,312	19,051	70,731	23,512	21,880	209,017
借記(貸記)貸記損益表	10,982	-	(842)	(7,275)	-	667	3,53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4,385	-	(23,304)	-	(18,919)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44,513</u>	<u>40,312</u>	<u>22,594</u>	<u>63,456</u>	<u>208</u>	<u>22,547</u>	<u>193,630</u>
民國106年1月1日	\$ 37,834	67,766	16,040	70,731	-	16,743	209,114
借記(貸記)損益表	(4,303)	(27,454)	(3,646)	-	-	5,137	(30,26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6,657	-	23,512	-	30,169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33,531</u>	<u>40,312</u>	<u>19,051</u>	<u>70,731</u>	<u>23,512</u>	<u>21,880</u>	<u>209,017</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資本額均為9,800,000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受領贈與之所得	\$ 44,803	44,803
庫藏股票交易	2,187,988	2,187,988
其他	10,844	-
	<u>\$ 2,243,635</u>	<u>2,232,791</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10%，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2,114,341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30,820,879千元及31,036,152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 率(元)	金 額	配股 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20	<u>1,176,000</u>	2.10	<u>2,058,000</u>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882,000千元發放現金股利；致本期股東常會決議共發放現金股利2,058,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2.20	<u>2,156,000</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投資	備供 出售投資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47,327)	-	112,648	(34,679)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946,293	(112,648)	833,645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47,327)	946,293	-	798,9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 差額	(2,593)	-	-	(2,59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58,984	-	-	258,9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57,300	-	257,30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064</u>	<u>1,203,593</u>	<u>-</u>	<u>1,312,657</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投資	備供 出售投資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31,966	-	62,919	594,885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169	-	-	169
期初調整後餘額	532,135	-	62,919	595,05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075)	-	-	(5,07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74,387)	-	-	(674,3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	49,729	49,72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47,327)	-	112,648	(34,679)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281,319</u>	<u>1,619,12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80,000</u>	<u>980,000</u>
	\$ <u>2.33</u>	<u>1.6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2,281,319</u>	<u>1,619,12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80,000</u>	<u>980,00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2,230</u>	<u>1,18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982,230</u>	<u>981,186</u>
	\$ <u>2.32</u>	<u>1.65</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明細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所認列之收入	\$ 10,602,787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1,558,297
銷售房地收入	(1,399)
其他營業收入	<u>55,407</u>
	<u><u>\$ 12,215,092</u></u>

2.收入之細分

	<u>107年度</u>			
	<u>肥料化工</u>	<u>不動產暨 投資業</u>	<u>其他</u>	<u>合 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0,228,771	1,549,858	348,308	12,126,937
其他	<u>81,115</u>	<u>7,040</u>	<u>-</u>	<u>88,155</u>
	<u><u>\$ 10,309,886</u></u>	<u><u>1,556,898</u></u>	<u><u>348,308</u></u>	<u><u>12,215,092</u></u>
主要商品/服務線：				
肥料化工	\$ 10,309,886	-	-	10,309,886
租賃	-	1,556,898	-	1,556,898
其他	<u>-</u>	<u>-</u>	<u>348,308</u>	<u>348,308</u>
	<u><u>\$ 10,309,886</u></u>	<u><u>1,556,898</u></u>	<u><u>348,308</u></u>	<u><u>12,215,092</u></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一)。

3.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帳款	\$ 1,497,939	1,879,056
減：備抵損失	<u>(2,229)</u>	<u>-</u>
合 計	<u><u>\$ 1,495,710</u></u>	<u><u>1,879,056</u></u>
合約負債-化肥產品等	\$ 91,395	99,495
合約負債-銷售房地	<u>76,212</u>	<u>117,171</u>
合 計	<u><u>\$ 167,607</u></u>	<u><u>216,666</u></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99,495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收入

合併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	\$ 9,964,394
租賃收入	1,493,868
銷售房地收入	277,082
其他營業收入	58,66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35,026)</u>
營業收入淨額	<u>\$ 11,658,986</u>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廿二)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6%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章程所訂比例計算應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3,715千元及45,474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9,143千元及30,437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77,142	75,715
其他利息收入	<u>5,967</u>	<u>7,860</u>
合計	<u>83,109</u>	<u>83,575</u>
股利收入	51,483	43,562
其他	<u>22,205</u>	<u>71,416</u>
	<u>\$ 156,797</u>	<u>198,553</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 (1,815)	79,371
外幣兌換(損)益	42,266	(36,08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754,449	(24,56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損益	-	46,3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32,071)	-
捐贈及扣繳稅款	(231,880)	(241,381)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81,867)	(31,714)
其他	(20,375)	(860)
	<u>\$ 428,707</u>	<u>(208,886)</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利息	\$ <u>417</u>	<u>555</u>

(廿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六)。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相關投資明細及民國一〇六年度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包含非上市之債務證券等(民國一〇六年度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投資明細請詳附註六(四)。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個月 以內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32,132	32,132	-	-	-	-
無附息負債	1,016,430	19,672	670,615	326,143	-	-
	<u>\$ 1,048,562</u>	<u>51,804</u>	<u>670,615</u>	<u>326,143</u>	<u>-</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35,104	35	35,069	-	-	-
無附息負債	1,426,636	17,778	1,016,160	392,698	-	-
	<u>\$ 1,461,740</u>	<u>17,813</u>	<u>1,051,229</u>	<u>392,698</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台幣	\$ 48,781	30.73	1,499,201	114,310	29.76	3,401,870
美金：蒙幣	49,403	30.73	1,518,306	1,416	29.76	42,133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沙幣：台幣	1,226,253	8.19	10,048,780	1,173,285	7.94	9,310,31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台幣	9,079	30.73	279,031	19,537	29.76	581,429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相對應幣別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19,078千元及237,59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2,266千元及(36,083)千元。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商品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稅後淨利之影響數均為零元，主因係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大於借款金額。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92,777	90,329	110,577	-
下跌5%	\$ (92,777)	(90,329)	(110,577)	-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 1,806,574	1,806,574	-	-	1,806,5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100,764	100,764	-	-	100,764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 工具	1,764,692	-	-	1,764,692	1,764,692
小 計	1,865,456	100,764	-	1,764,692	1,865,456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30,729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41,058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3,791,817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長期)	1,495,710	-	-	-	-
其他應收款	13,733	-	-	-	-
小 計	8,773,047	-	-	-	-
合 計	<u>\$12,445,077</u>	<u>1,907,338</u>	<u>-</u>	<u>1,764,692</u>	<u>3,672,03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2,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779,300	-	-	-	-
其他應付款	237,130	-	-	-	-
小 計	1,048,430	-	-	-	-
合 計	<u>\$ 1,048,430</u>	<u>-</u>	<u>-</u>	<u>-</u>	<u>-</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小 計	\$ 546,899	-	-	-	-
小 計	546,899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141,254	141,254	-	-	141,254
基金受益憑證	2,040,761	2,040,761	-	-	2,040,761
債券投資	29,531	-	-	29,531	29,531
小 計	<u>2,211,546</u>	<u>2,182,015</u>	<u>-</u>	<u>29,531</u>	<u>2,211,546</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66,220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5,970,54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長期)	1,879,056	-	-	-	-
其他應收款	31,373	-	-	-	-
小 計	10,147,191	-	-	-	-
合 計	<u>\$12,905,636</u>	<u>2,182,015</u>	<u>-</u>	<u>29,531</u>	<u>2,211,546</u>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	\$ 35,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218,490	-	-	-	-
其他應付款	208,146	-	-	-	-
小 計	1,461,636	-	-	-	-
合 計	<u>\$ 1,461,636</u>	<u>-</u>	<u>-</u>	<u>-</u>	<u>-</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移轉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 1,484,83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97,789
減資退回股款	(17,927)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1,764,69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97,789	-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交易法	- 本益比乘數(107.12.31及107.01.01分別為11.83~18.78及19.7~22.3)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7.12.31及107.01.01分別為10%~33%及3%~20%)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成本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20%~25%) - 控制權溢價(107.01.01為26%~3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法	淨資產法	不適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	-	-	75,340	(130,258)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由財務部統籌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重大風險，在風險事故發生之前收集相關資訊加以辨認及評估，並監測風險走勢，進而實施風險控管。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收入並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規定，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保證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予子公司及合資企業個體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以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銷售、採購及借款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持有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以外幣計價之短期借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因此將降低合併公司因匯率所暴露之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金。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合併公司其他子公司之投資並未避險。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合併公司財務部會就市場變動進行衡量及監控。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廿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六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30%至33%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25,616,771	26,064,43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441,058)	(2,266,220)
淨負債	22,175,713	23,798,219
權益總額	50,782,946	49,092,452
調整後資本	\$ 72,958,659	72,890,671
負債資本比率	30.39 %	32.65 %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併公司之合資
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合資之子公司(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完成。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向關係人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銷貨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其他關係人	\$ -	11	-	11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發生之銷貨均比照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1,159,485	942,151	281,341	581,275

	預付款項	
	107.12.31	106.12.3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	6,761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其他

(1)合資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向銀行融資美金10,000千元，由本公司及晉群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其連帶保證人，惟借款期間屆滿，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未能如期償還借款，故銀行請求連帶保證人代位清償部分借款。本公司受限於公開發行為他人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無法持續為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提供足額之背書保證，遂經董事會決議代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償還借款如下：

借款到期日	代 償 日	美金(千元)	台幣金額
103年3月27日	103年6月27日	\$ 4,570	144,641
104年4月26日	104年4月24日	3,300	102,610
105年3月27日	105年3月31日	2,147	70,026

合併公司考量該公司之營運情況及還款能力，將上述款項全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中旬審查及公告旭昌公司破產財產分配方案。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對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之投資人晉群國際有限公司(JIN QUN INTERNATIONAL CO.,LTD.)及其股東共七人，一併向臺北地院提起應共同負連帶清償責任之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一審宣判，惟對方不服提出二審上訴，截至查核報告日止，臺北地院尚未判決。

(3)其他應收代墊款項：

	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合資	\$ 455	455

(4)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辦理清算程序，預計將收回5,038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收回。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3,185	66,417
退職後福利	1,139	6,631
	<u>\$ 84,324</u>	<u>73,048</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購料額度保證	\$ 4,500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購料額度保證	27,050	31,550
		<u>\$ 31,550</u>	<u>31,55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53,742	187,76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u>\$ 8,274,646</u>	<u>793,85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

	107.12.31	106.12.31
美金千元	\$ 1,174	5,744
歐元千元	\$ -	65

3.合併公司作為銀行融資額度保證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107.12.31	106.12.31
保證票據	\$ 9,039,910	12,167,420

(二)或有負債：

1.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決議，為鞏固與沙烏地阿拉伯基礎工業公司(SABIC公司)長期合作關係，及確保與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以下稱沙國)長期友好關係，基於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朱拜爾公司)之盈餘回饋捐贈沙國政府單位或法人機構，回饋金額上限訂為美金50,000千元。

本公司甫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與朱拜爾公司簽訂意向備忘錄，該備忘錄內容擇要如下：

(1)本公司同意以美金42,000千元為總額，捐贈予沙國非營利組織或政府單位，並約定以半年為一期，分為6期捐贈，每次捐贈金額為美金7,000千元，首期捐贈必須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底前完成。

(2)每次捐贈金額係直接自朱拜爾公司盈餘分派款項中扣除，並先由朱拜爾公司在沙國當地成立捐贈專戶代為保管，再由朱拜爾公司尋找受贈對象並安排捐贈事宜。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捐贈情形如下：

期 數	捐 贈 日	美金金額	台幣金額
第1期	102年10月	\$ 7,000	209,440
第2期	103年06月	7,000	208,635
第3期	103年12月	7,000	212,940
第4期	104年03月	7,000	223,650
第5期	106年12月	7,000	209,650
第6期	107年12月	7,000	215,11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25,051	585,950	1,011,001	413,122	547,402	960,524
勞健保費用	34,684	25,632	60,316	33,841	25,769	59,610
退休金費用	22,454	16,693	39,147	22,181	29,443	51,62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032	11,904	29,936	18,564	12,677	31,241
折舊費用	755,536	39,142	794,678	667,129	47,845	714,974
攤銷費用	73,767	9,702	83,469	73,101	11,459	84,560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折舊分別為18,764千元及17,539千元。

(二)合併公司為推動「新南向政策」，協助強化臺灣與印太地區人民的連結，逐步拓展臺灣與印太地區重要行為者的互動與合作，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董事會決議捐贈臺亞基金會成立基金捐贈10,000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 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 理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	2	42,870	13,500	13,500	13,500	-	0.03 %	25,402,394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且不得超過該企業當期淨值之50%。

註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50%為限。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備註
				單位數 /股數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率	公允 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988	200,202	- %	200,202	- %	註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607	940,973	- %	940,973	- %	註1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85	160,169	- %	160,169	- %	註1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53	150,151	- %	150,151	- %	註1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02	150,078	- %	150,078	- %	註1
	台新1699貨幣市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72	55,001	- %	55,001	- %	註1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213	150,000	- %	150,000	- %	註1
本公司	股票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	24,189	10.00 %	24,189	10.00 %	註3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	157,925	18.50 %	157,925	18.50 %	註3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145,366	16.56 %	145,366	16.56 %	註3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72	1,334,526	2.00 %	1,334,526	2.00 %	註5
	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9	12,207	9.76 %	12,207	9.76 %	註3
	曉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7	27,232	10.31 %	27,232	10.31 %	註5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	13,305	16.67 %	13,305	16.67 %	
	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60	44,379	19.75 %	44,379	19.75 %	註3
	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6.71 %	-	6.71 %	
	華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4	-	0.65 %	-	0.65 %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7	5,563	15.16 %	5,563	15.16 %	註5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202	100,764	0.34 %	100,764	0.34 %	註2
本公司	債券								
	瑞穗金融集團債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729	- %	30,729	- %	註4

註1：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2：公允價值係按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收盤價計算。

註3：公允價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帳面淨額計算。

註4：攤銷後成本係按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收盤匯率計算。

註5：公允價值係按專家鑑價報告推估每股公允價值計算。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帳面成本	售價	處分(損)益	單位	金額(註)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實業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6,079	200,000	48,033	600,000	48,124	600,000	601,136	1,136	15,988	200,000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3,961	940,000	191,097	2,820,000	191,451	2,820,000	2,825,216	5,216	63,607	940,000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31,497	480,000	21,013	320,000	320,453	453	10,485	160,000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33,200	450,000	22,147	300,000	300,352	352	11,053	150,000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40,000	400,000	150,000	1,500,000	-	-	-	-	190,000	1,900,000

註：已調整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07.11.19	67.3.1	429,345	937,001		507,656	百富地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與公司無關係	活化閒置資產	鑑價報告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159,485	15.74 %	同一一般客戶	參酌國際市價與生產價格決定	30天	(281,341)	(36.10) %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合資	其他應收款 317,277	- %	317,277	-	-	317,277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776	一般交易條件	0.00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629	一般交易條件	0.02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7,702	一般交易條件	0.06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8	一般交易條件	0.00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5,962	一般交易條件	0.05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1	應收帳款	1,182	一般交易條件	0.00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1	銷貨收入	2,596	一般交易條件	0.0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五：表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永昇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沙烏地 阿拉伯	生產液氮轉製尿 素、二乙基己醇、 烴酸二辛酯等	3,050,000	3,050,000	7	50.00 %	10,048,780	50.00 %	2,309,448	1,093,334	關聯企 業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及肥料、 菸酒、飲料、飼 料、機械、電器、 電子材料等批發、 住宅、大樓、工業 廠房開發租賃、特 定專業區開發、投 資興建公共建設、 新市鎮、新社區開 發、區段徵收及市 地重劃代辦業、不 動產租賃業	126,300	126,300	5,500	100.00 %	85,740	100.00 %	9,919	9,919	子公司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料批發業、食品 什貨批發業、菸酒 批發業、日常用品 批發業、陶玻璃器 皿批發業、清潔用 品批發業、肥料批 發業、其他化學製 品批發業、化妝品 批發業、國際貿易 業	1,224,235	1,224,235	25,763	100.00 %	304,278	100.00 %	(3,533)	(84,592)	子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肥料製造及批發	1,900,000	400,000	190,000	100.00 %	1,890,632	100.00 %	(7,287)	(7,287)	子公司
"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有機農業之批發及零售業	80,000	80,000	8,000	33.33 %	59,020	33.33 %	(45,416)	(15,137)	註
"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農作物栽培業、菸酒零售業、酒類輸入業、一般投資業	50,000	-	5,000	33.33 %	49,835	33.33 %	(496)	(165)	關聯企業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90	321,990	11	100.00 %	-	100.00 %	-	-	子公司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40,052	40,052	-	100.00 %	30,870	100.00 %	2,248	2,242	子公司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9,348	9,348	-	100.00 %	9,280	100.00 %	59	59	子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62	321,962	-	51.00 %	-	51.00 %	-	得免揭露	合資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42,618	42,618	-	100.00 %	58,958	100.00 %	7,988	"	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蒙古	不動產租賃業	41,077	41,077	-	100.00 %	58,703	100.00 %	7,988	"	子公司

註：因民國一〇六年七月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且臨時股東會改選，喪失控制力，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硝酸、氫氟酸、氨水、磷酸、草酸、氯化銨、LCD級與IC級光阻剝離液之生產業務	US\$ 21,500 (NT\$660,760) (註4)	(註3)	US\$ 10,965 (NT\$336,987) (註4)	-	US\$ 10,965 (NT\$336,987) (註4)	US\$ - (NT\$ -) (註1及5)	51.00 %	- %	US\$ - (NT\$ -) (註6)	US\$ - (NT\$ -) (註6)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 336,987 (US\$ 10,965) (註4)	NT\$ 336,987 (US\$ 10,965) (註4)	NT\$ 30,482,873 (註2)

註1：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向當地法院申請結束營運程序。

註2：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計算。

註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按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匯率US\$1=NT\$30.733換算成台幣表達。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5：係按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二十八日平均匯率US\$1=NT\$30.1886換算成台幣表達。

註6：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該採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故本期無認列投資損益。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肥料化工及房產部門(包括租賃)。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事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309,886	1,556,898	348,308	-	12,215,092
部門間收入	2,596	13,663	16,499	(32,758)	-
收入總計	<u>\$ 10,312,482</u>	<u>1,570,561</u>	<u>364,807</u>	<u>(32,758)</u>	<u>12,215,092</u>
部門營業淨損益	<u>\$ 1,210,626</u>	<u>138,551</u>	<u>(62,675)</u>	-	1,286,502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8,707
財務成本					(41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78,031
其他收入					156,797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949,620</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事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512,310	1,770,950	375,726	-	11,658,986
部門間收入	-	14,035	2,085	(16,120)	-
收入總計	<u>\$ 9,512,310</u>	<u>1,784,985</u>	<u>377,811</u>	<u>(16,120)</u>	<u>11,658,986</u>
部門營業淨損益	<u>\$ 980,630</u>	<u>342,291</u>	<u>(94,983)</u>	<u>-</u>	1,227,93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8,886)
財務成本					(55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17,003
其他收入					198,553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834,053</u>
應報導部門資產					
107年12月31日	<u>\$ 21,782,807</u>	<u>54,189,692</u>	<u>461,393</u>	<u>(34,175)</u>	<u>76,399,717</u>
106年12月31日	<u>\$ 19,865,770</u>	<u>53,792,611</u>	<u>1,501,111</u>	<u>(2,601)</u>	<u>75,156,891</u>
應報導部門負債					
107年12月31日	<u>\$ 5,693,642</u>	<u>19,867,377</u>	<u>59,982</u>	<u>(4,230)</u>	<u>25,616,771</u>
106年12月31日	<u>\$ 5,604,178</u>	<u>20,390,728</u>	<u>72,134</u>	<u>(2,601)</u>	<u>26,064,439</u>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區在台灣，故無須揭露地區別資訊。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均無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0990

號

會員姓名：(1) 曾國揚
(2) 林恒昇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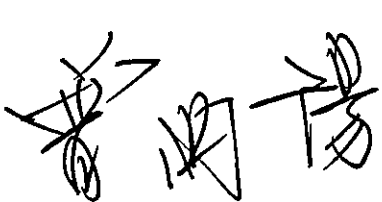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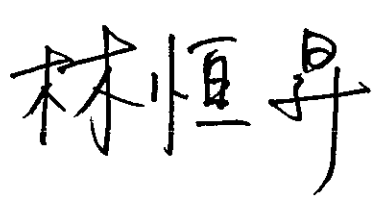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七〇一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一九九二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3795101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月 23 日

裝

訂

線

